



深圳经济特区 涉外涉港澳 刑事案件评析

主 编 王常营 副主编 杨 华 李庆祝

人民法院出版社

深圳经济特区

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例评析

主 编 王常营
副主编 杨 华 李庆祝
顾 问 高铭暄
编 委 王常营 杨 华 张伟祥
袁成第 李庆祝 洪 金
周作义

人 民 法 院 出 版 社

**深圳经济特区
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例评析**

主 编 王常营

副主编 杨 华 李庆祝

人民法院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交民巷27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东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大32开 10.375印张 250千字

1990年9月第1版 1990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定价：7.00元

书号：ISBN7—80056—090—2/D·411

公正 求实
創新 献身

任建新

总结涉外涉港澳刑事
审判实践为社会稳定和
改革开放服务

林竹
一九九〇年
八月廿

不斷总结经验

提高审判工作水平
更好为特区建设服
务。

李崇楷

九年九月

认真总结经验，不断
提高审判水平，更好
地为改革开放服务！

一九九〇年六月
李灏

為改革開放創造良
好的法制環境

鄭良玉

一九九〇年九月四日

编写说明

深圳经济特区的建立是中国政府的一项创举，是我国实行对外开放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经过十年多的艰苦努力，深圳已逐步建成以工业为主，兼营商业、房地产、旅游、农牧业的外向型综合经济特区，并逐步探索出了一条独特的经济发展道路，使昔日的边陲小镇变成了今日的具有多功能的现代化城市。

特区建设十年来所取得的成就是巨大的。但是，由于深圳经济特区的建立毕竟是一种尝试，在管理上还存有漏洞和缺乏经验。正象打开窗户以后，伴随着新鲜空气的进入，一些苍蝇、蚊子也会乘机而入一样，境外以及国内的一些不法分子也乘机进入特区进行各种违法犯罪活动，使特区的刑事案件发案率逐年上升，面临着社会治安的严峻形势。尤其是伴随着特区对外开放的不断扩大，许多外商和港澳同胞进入深圳投资、办厂、旅游、经商，一些境外的不法分子也乘机以合法外衣作掩护进入特区进行犯罪活动。国内一些犯罪分子也流窜进来，他们常常以外商和港澳同胞为作案对象来实施犯罪活动。这样，就使深圳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案件不断出现，使这类犯罪具有和内地普通刑事案件所不同的特点。对这些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进行分析研究，揭示这类

犯罪活动的规律，全面系统地总结特区法院涉外涉港澳刑事审判的司法实践，并结合我国的法制建设进行理论探索，使涉外涉港澳刑事审判工作能更好地为“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服务，显然是很有必要和很有意义的。同时，这项工作也可以为我国的刑事法学的教学与研究提供第一手的资料。本着这样的目的和宗旨，我们组织编写了这本《深圳经济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例评析》，连同我院已先后编写出版的《深圳经济特区审判实践》、《深圳经济特区涉外经济合同司法实践》、《深圳经济特区涉外涉港澳民事案例评析》三本书，初步反映了深圳经济特区司法审判概况和审理涉外涉港澳案件的基本情况。尽管书中还有许多不尽人意之处，但它毕竟是特区十年来涉外涉港澳刑事审判实践的一个总结。

本书以我国的改革开放政策为指导，以我国的刑事立法为依据，强调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从深圳市两级人民法院十年来审结的上千件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例中，挑选出近百件较为典型的案例进行逐案评析，并力争使之具有体系完整、内容充实、实践性强等特点。全书案例按照我国刑法分则中的八大类别进行归纳分类，除在导言部分全面系统地介绍了深圳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的规律特点，以及在审判工作中坚持的原则和注意的问题外，还在每一类罪的前边加了一个概述，详尽地介绍了特区该类罪的情况和特点。对具体案件特点的总结归纳重点放在该案的评析部分进行表述。在附录部分，我们还收入了9个在涉外涉港澳刑事审判中经常适用的法律、法规、司法解释，以方便读者对照条文和案例进行比较研究。力争使读者阅后能留下一个更深刻的印象，进一步加深对深圳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审判工作的全面了解。

由于本书收录的不少内容属于当前实践中的新问题，尚

待通过审判实践进一步研究，加之编者水平有限，编写时间短促，疏漏之处在所难免；评析部分也未必完全恰当。但编者切望能通过对这些实例的探索总结，使之升华，从中汲取一定的经验教训，给人以启迪和收益，使深圳特区法院的涉外涉港澳刑事审判工作做得更好。

本书由王常营任主编，杨华、李庆祝任副主编。由李庆祝、庄忠范、刘晓萍、李慧利、刘威、郑海石、杨金山、黄常青撰稿。全书由李庆祝、赵秉志、王勇统稿修改，王常营主编审定。本书的编写还得到了深圳市各区、县人民法院以及市中级人民法院有关庭室的大力协助和支持。

最高人民法院院长任建新同志，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林准同志，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麦崇楷同志，深圳市市委书记李灏同志，深圳市市长郑良玉同志在百忙中为本书题词；中国著名刑法学家高铭暄教授担任顾问并作序。在此表示深切的感谢。

编 者

一九九〇年八月

序

高 铭 暄*

深圳作为我国最早设立和对外开放的经济特区之一，在吸引外资、大力发展经济方面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但是，由于深圳地处祖国南大门，并与香港相接壤，加之外来人员庞杂，尤其是来深旅游、探亲、经商、办厂的外国和港澳人士众多，免不了会使一些西方的思想意识和文化伴随其糟粕流入深圳，使深圳的刑事犯罪活动具有其独特的特点。最突出的特点之一，便是涉港涉外刑事案件发生率高，危害性严重。为了揭示这类犯罪的活动规律和特点，寻求惩罚和防治这类犯罪的有效方法和对策，总结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审判工作经验，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的同志们编写了这本《深圳经济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例评析》。此书的编写和出版，无论对于刑事审判工作，还是对于刑事法学的教学与研究工作，都是具有十分重要意义的。

近年来，我国出版的刑事案例评析方面的书有很多，但是，专门就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例作出评析的书籍却没有。因而此书的

* 高铭暄：中国著名刑法学家，中国人民大学法律系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法学组召集人，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刑法学研究会总干事，国际刑法学协会中国分会副主席，最高人民法院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兼职教授。

出版，在我国刑法学研究上无疑是具有开拓性的。正是因为这一点，才使此书具有了一般案例书所不具有的珍贵价值。就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本身而言，并非新奇之事。早在新中国建立之初，这种犯罪便有出现。但那时的涉外涉港澳犯罪具有浓厚的政治色彩，主要表现于外部敌对分子所进行的形形色色的反革命犯罪活动。随着我国改革开放政策的贯彻实施，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的特点也有了新的变化。反革命犯罪虽然仍在一定范围内存在，但在发案率上已不占首要地位，取而代之的是经济犯罪和其他刑事犯罪。深圳特区由于其独特的经济条件和地理位置，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尤其突出，其发案率远远高于我国的其他城市 and 地区。在与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作斗争方面，深圳市司法部门，尤其是深圳市各级人民法院，积累了一套行之有效的办法和经验。因此，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编写了这本案例评析，不但在刑法学研究上是一个新的尝试，而且也标志着我国刑法界在对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及其审判工作的研究上有了一个新的起点。

这本案例评析内容广泛、材料丰富，是一部难得的刑法学教学和研究的参考书。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是一个外延十分广泛的概念，包括犯罪人涉外涉港澳案件、受害人涉外涉港澳案件和犯罪地涉外涉港澳案件等等；从犯罪种类上讲，则包括反革命犯罪、经济犯罪、暴力犯罪和性犯罪等各种犯罪。过去，虽也有个别刑法书籍和文章论及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例，但却都是零散的、不完整和不全面的，不能概括整个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的全貌。此书所收集的近百个案例，则包括了各种各样的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案件，揭示了深圳经济特区形形色色的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案件的全貌，提出了许多在审理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不仅有助于人们了解深圳经济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的基本情况，而且最重要的是为刑法学研究工作者和教育工作者提供了大量十分有价值的素材。例如，这

本案例评析多处提到走私团伙的主犯在香港未被抓获的共同犯罪认定问题、走私未遂的数额认定问题等等，这在刑法学上都是十分值得研究的。

此书对于全国的刑事审判工作来说，也是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的。毋庸讳言，随着我国改革开放事业的不断发展，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也将在一定范围内有所增长。如何运用刑法武器同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作斗争，不能不说是摆在我国各级司法部门面前的一个新的课题。从深圳市的司法实践来看，在处理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时，也的确遇到过许多难题。因此，认真总结经验，寻找惩罚和预防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的良策，便成为一项具有实际意义的重要任务。由于深圳经济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发案率高，深圳市各级人民法院在处理各种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的实践中，在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方面先行了一步，积累了大量有价值的经验，这就给全国的刑事审判工作提供了重要的参考。而今，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其与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作斗争的经验写入这本案例评析之中，无疑具有重要的实际意义。

这本案例评析还以大量铁的事实、血的教训告诫人们自觉抵制外来腐朽文化的影响和做好预防犯罪工作的重要性。改革开放，使我国的经济建设有了一个新的飞跃，但同时也应当看到，外来的腐朽思想和文化也会趁机而入，一些境外的不法分子也趁机入境进行各种违法犯罪活动。例如，本案例评析中就有我海关工作人员在外来腐朽文化腐蚀下被境外不法分子拉下水，进行受贿犯罪的典型案例。这说明了在改革开放形势下抵制资产阶级腐朽思想意识的重要性。因此，此书所收集的案例，也将是对人民群众进行法制教育的良好教材，有助于促使人们自觉抵制外来的腐朽思想和文化，自觉增强抵制犯罪的能力，做好预防犯罪的工作。

总之，这本案例评析是一本极有价值的书籍，我希望从事刑

法教学研究和司法实际工作的同志都能从中获取收益。

一九九〇年八月于北京

目 录

导言：深圳经济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犯罪及其审判工作

概述

- (一) 深圳经济特区及其刑事犯罪的基本情况…………… (1)
- (二) 深圳经济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的特点…………… (2)
- (三) 深圳经济特区涉外涉港澳刑事审判工作注意坚持的几项原则…………… (6)
- (四) 当前审理涉外涉港澳刑事案件的几个具体问题…………… (10)

一、反革命罪

- 概述…………… (14)
- 黎××、姚××特务案…………… (17)
- 何××特务案…………… (19)
- 王××特务案…………… (21)

二、危害公共安全罪

- 概述…………… (24)
- 孔××交通肇事案…………… (27)
- 张×交通肇事案…………… (29)
- 陈××交通肇事案…………… (31)
- 翁××交通肇事案…………… (33)

三、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罪

概述·····	(35)
罗××等六人走私家用电器案·····	(41)
范××等四人走私电器案·····	(44)
刘××走私电视机显像管案·····	(48)
陈××走私“乐声”牌彩电案·····	(50)
蔡××等四人走私彩色电视机案·····	(52)
冼××走私照相机、冷气机案·····	(55)
王甲等三人走私录影机案·····	(57)
苏甲等五人走私香烟案·····	(60)
陈××等七人走私香烟案·····	(63)
林××海上走私香烟案·····	(66)
黄××等走私香烟案·····	(69)
吴××等二人海上走私香烟案·····	(71)
周××走私毒品案·····	(74)
陈××走私毒品案·····	(76)
袁×、柯××走私、贩卖淫画案·····	(78)
陈××走私淫药案·····	(82)
董××走私淫药案·····	(84)
林××等三人走私淫秽书刊案·····	(86)
刘××走私花旗参和集成电路板案·····	(89)
陈××等六人走私珍珠案·····	(91)
王××走私文物案·····	(94)
陈××走私生丝案·····	(96)
李甲等四人走私黄金、白银案·····	(98)
文××走私白银案·····	(101)
姚××利用涂改《登记手册》方法走私案·····	(103)